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ALENT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6)

有關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2年6月29日所刊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2年年報」)。除非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2022年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事項二的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32(8)(b)條提供進一步資料，內容有關已於2022年2月8日完成的配售事項二所得款項用途。有關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配售事項二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日期為 2022年2月8日 公告(「該公告」) 所述所得款項淨 額的計劃用途 (千港元)	截至 2022年3月31日 所得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截至 2022年3月31日止 九個月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2022年3月31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使用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1)
償還未償還債務	17,800	17,800	17,800	—	—
發展本集團業務	6,800	—	—	6,800 (附註2)	於2023年3月 前(附註2)
一般營運資金	5,000	5,000	5,000	—	—
總計：	<u>29,600</u>	<u>22,800</u>	<u>22,800</u>	<u>6,800</u>	

附註：

1. 悉數使用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根據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定，且會根據市況的當前及未來發展變動。
2. 誠如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8日的通函所披露，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約6.8百萬港元用於發展本集團業務，其中包括擴大員工隊伍，以及為手頭項目和將獲得的新項目購置及／或更換機器及設備。誠如2022年年報所披露，現時市場競爭激烈，維修項目中標價格頗低。因此，所得款項淨額約6.8百萬港元未按照2022年3月31日所計劃般使用。預期未動用金額約6.8百萬港元將於2023年3月底前悉數動用。本公司將繼續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i)經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未來項目對直接勞工的估計需求及本公司現有員工的使用率後，招聘更多員工及(ii)就本集團的項目購置及／或更換機器及設備。

本公告所提供的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2022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2年年報內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夏澤虹

香港，2023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夏澤虹先生及葉柱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惠新博士、郁繼耀先生及鄧瑞文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randtalentsgroup.com.hk刊載。